

安信目标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6年7月24日

送出日期：2026年7月27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安信目标收益债券	基金代码	750002
下属基金简称	安信目标收益债券C	下属基金交易代码	750003
基金管理人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9月25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
基金类型	债券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黄琬舒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3年12月21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15年7月1日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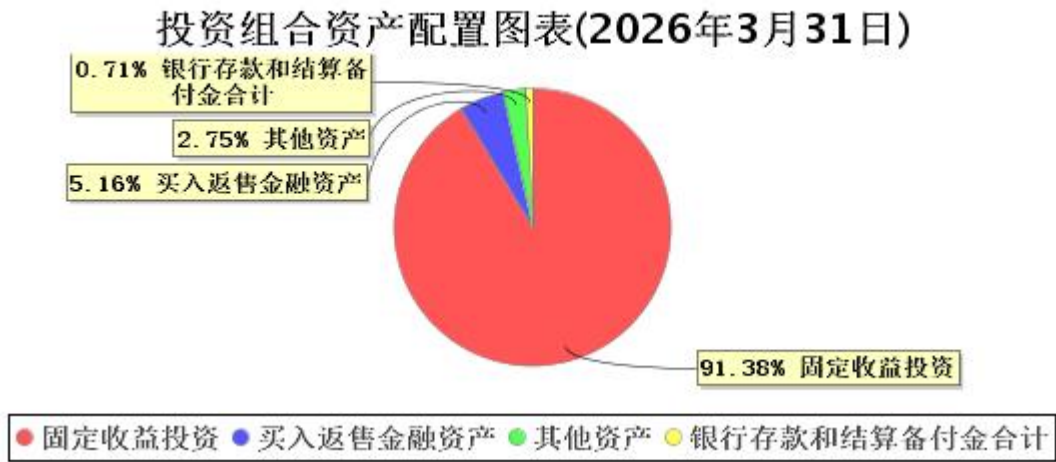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以3个月期上海银行间同业拆放利率（Shibor 3M）为收益跟踪目标，并力争实现超越目标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国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金融债、公司债、企业债、短期融资券、资产支持证券、可转换债券、可分离债券、回购和银行存款等金融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固定收益类证券品种（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不直接在二级市场买入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也不参与一级市场新股申购或增发新股，仅可持有因可转债转股所形成的股票、因所持有股票所派发的权证以及因投资可分离债券而产生的权证。因上述原因持有的股票和权证等资产，本基金应在其可交易之日起的30个交易日内卖出。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其投资比例遵循届时有效法律法规或相关规定。 本基金各类资产投资比例范围为：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前述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主要投资策略	基于货币政策研究、利率研究等宏观基本面研究，根据风险收益特征对普通债券、浮动利息债券、可转换债券和资产支持证券等大类资产进行配置比例。通过研究基准利率类型、利差水平、发行主体等因素，并结合市场预期分析和对市场基准利率走势的判断，制定浮息债的投资策略。密切跟踪债券发行市场的供应状况，深入研究利差变动，在重

	点研究发行人特征及其信用水平、债券类型、担保情况、发行利率和承销商构成的基础上积极参与债券一级市场投资。可转债的投资采取基本面分析和量化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利用期权定价模型等数量化方法对可转债的价值进行估算，选择价值低估的可转换债券进行投资。同时，持续研究和密切跟踪国内资产支持证券品种的发展，对普通的和创新性的资产支持证券品种进行深入分析，制定周密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普通债券投资策略包括品种配置策略、收益率曲线配置策略、利率策略、信用策略、债券选择策略、回购策略等。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全价(1-3年)指数收益率*80%+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风险水平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但高于货币市场基金。根据《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及其配套规则，基金管理人及本基金其他销售机构将定期或不定期对本基金产品风险等级进行重新评定，因而本基金的产品风险等级具体结果应以各销售机构提供的最新评级结果为准。

注：详见《安信目标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第九部分“基金的投资”。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最近十年（孰短）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注：基金合同生效当年期间的相关数据按实际存续期计算。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 /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申购费 (前收费)	$M \geq 0$	0.00%	本基金C类份额 无申购费
赎回费	$N < 7$ 天	1.50%	100%归入基金资 产
	$7 \text{ 天} \leq N < 30 \text{ 天}$	0.10%	不低于 25%归入 基金资产
	$N \geq 30$ 天	0.00%	-

注：本基金C类份额不收取申购费。

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

本基金针对养老金客户的相关费率政策及在销售机构开展的费率优惠活动，详见本招募说明书或销售机构的公告。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	收取方
管理费	0.70%	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
托管费	0.20%	基金托管人
销售服务费	0.40%	销售机构
审计费用	70,000.00 元	会计师事务所
信息披露费	120,000.00 元	规定披露报刊
其他费用	律师费、银行间账户维护费、银行划款费等，详见招募说明书的基金费用与税收章节。	

注：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相应费用年金额为基金整体承担费用，非单个份额类别费用，且年金额为预估值，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三) 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若投资者认购/申购本基金份额，在持有期间，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

安信目标收益债券 C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1.30%

注：基金管理费率、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若有）为基金现行费率，其他运作费用以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 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本基金投资运作过程中面临的主要风险有：

1、市场风险：证券市场价格受到经济因素、政治因素、投资心理和交易制度等各种因素的影响，导致

基金收益水平变化而产生风险。

2、信用风险：主要指债券发行人因经营情况恶化等因素发生违约，或债券发行人拒绝履行还本付息义务，或由于债券发行人或债券本身信用等级降低导致债券价格波动等风险。信用风险也包括证券交易对手因违约而产生的证券交割风险。

3、债券市场流动性风险：由于银行间债券市场深度和宽度相对较低，交易相对较不活跃，可能增大银行间债券变现难度，从而影响基金资产变现能力的风险。

4、管理风险：在基金管理运作过程中基金管理人的知识、经验、判断、决策、技能等，会影响其对信息的占有和对经济形势、证券价格走势的判断，从而影响基金收益水平。

5、操作风险：基金运作过程中，因内部控制存在缺陷或者人为因素造成操作失误或违反操作规程等引起的风险。

6、合规性风险：基金管理或运作过程中，因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规定以及基金合同有关规定而给基金财产带来损失的风险。

7、基金法律文件风险收益特征表述与销售机构基金风险评价可能不一致的风险

8、实施侧袋机制对投资者的影响。

9、其他风险。

二）本基金的特有风险：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投资于债券等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本基金在投资信用类债券时，由于债券发行人或债项本身发生违约或违约倾向，可能导致本基金资产发生损失。此外，本基金虽然不直接从二级市场买入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也不参与一级市场新股申购或增发新股，但可能因可转债转股而持有股票、或因持有股票而被动派发权证以及因投资可分离债券而获得权证，因持有上述被动持有的权益类资产，可能增加本基金的投资风险。

（二）重要提示

安信目标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于 2012 年 8 月 7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068 号文准予募集。

本基金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除监管规定信息发生重大变更外，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资料概要。因此，本文件内容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性，敬请投资者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临时公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对于因本基金合同产生或与本基金合同有关的争议，基金合同当事人应尽量通过协商、调解途径解决。不愿或者不能通过协商、调解解决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将争议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按照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届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地点为北京市。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当事人均有约束力。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安信基金官方网站 [www.essencefund.com] [客服电话：4008-088-088]

1、《安信目标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安信目标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安信目标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2、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3、基金份额净值
- 4、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5、其他重要资料